

中國地方志集成

貴州府縣志輯 ④④

民國鎮寧縣志	光緒鎮寧州志	道光安平縣志
--------	--------	--------

巴蜀書社 • 鳳凰出版社 • 上海書店

第四十四冊目錄

道光安平縣志		一
光緒鎮寧州志		二六一
民國鎮寧縣志		三四五

光道

安平縣志

清·劉祖憲 修 何思貴 等纂

道光七年刻本 十卷

一九六四年貴州省圖書館據上海

圖書館藏本複製油印本

安平縣志

安平縣志重刊說明

安平縣志，全書十卷，清道光初年知縣劉祖憲纂修，於道光七年十月付梓。上海圖書館存有原刻本，版框高二。一公分，寬一三。二公分。今據以复制。原書所缺第三卷第一頁係照北京圖書館藏傳鈔本補入。在复制過程中，除據『平壩縣志』校正了一些錯別字外，餘均照原刻本。

承上海圖書館借給藏本，北京圖書館鈔補缺頁，謹此一併致謝。

貴州省圖書館

一九六四年九月

安平縣志序

邑之有乘也，修史之粉本也。史有褒貶，必取信於本地出身之誌。載斯為信史矣。而六經者，又修志之根柢也。如詔諭奏疏誥命體也，觀天察地度地居民與夫制度沿革損益紀載體也，則兼乎書祈年禱雨祝

聖

聖延隆壇廟祭祀飲射賓興各有儀節樂章秩然有序，則兼乎禮星何

以飛翬何以見冰雹何以間作修省何以獲免此理甚微其應甚速是皆陰陽變易之為則兼乎易文人學士詩詞碑頌忠義節烈

安平縣志

序

間吐奇光即苗童洞女遊歌贈會雖非正軌亦饒十五國之風趣則兼乎詩至於抑揚前哲品題時賢要在發潛德之幽光存忠厚之道意一私不敢存者也。則又兼乎春秋樂統乎禮禮行而樂附焉。志之難也如此。安平此志一因乎舊志間有刪削刪所當刪亦刪煩出簡之意也。時有新增增所當增無沽名釣譽之為也。撰述歸諸一人之手無旁標以人言而又於公餘之暇取諸平日之所見所聞及延訪所及者參互而考訂焉。蓋其慎也。他日輶軒訪採無不嘆其書之信而足徵可知安平雖小將必列于大雅之林矣。

安平縣志

序

二

新輯安平縣志叙

邑之有志非欲以飾美觀矜博識侈華藻也將以使生於斯者念先疇而綿世澤景芳型而美風俗也將以使官於斯者覽其疆域風土山川險隘戶口田賦兵防郵傳以及節烈之芳軌政治之因革學校選舉之盛衰莫不瞭如指掌而後得以識張弛之異勢緩急之異宜也獨是平壤自明洪武設衛以後志乘缺如康熙三十年前縣黃亮輯有志稿四十篇道光二年前縣徐玉章因而廣之為七十二篇錢學使稱其無

安平縣志

叙

戾作者此皆有功於安平者也然大成宮殿凡五遷祇詳二地名宦鄉賢多輩出僅載九人關隘全缺疆界未分文治武備既多缺略而一衛謂有三指揮公署只紀縣捕二署黃亮本主舊祀書院文中美請修城垣動帑逾萬志稿均軼之餘若田賦土產及忠烈節孝亦多有舛漏憲於蒞任之初首議修輯而譚端之黔記既無其書有明末年屢經兵燹乾隆戊辰之歲吏房失火案牘無存有志未逮蓋二年於茲矣道光丙戌六月從生員張瑛家得讀國初衛守備盧公大濟志稿

一卷記載雖亦無多而 文廟之屢建於沙作東郊平壩之
舊名東溪以及名宦鄉賢忠烈節孝宦遊死難明經孝廉及
指揮千百戶駐鎮同知等之姓名多為黃徐志稿所未備碩
果之存珍如拱璧若不急為修輯後益無徵豈非司牧者之
過哉惟是平原地瘠民貧憲於四年冬間議改 文廟卒以
捐助無力而止勸設便民倉穀及城鄉義學躬為勸諭數不
滿千金且歷二年而始竣事若設志局籌經費雖數年弗能
集也用是開列條款札飭諸生采訪舊聞各陳所見捐廉延

安平縣志

叙

二

請黔西優貢何天爵先生序次之然事非親歷則有不得其
詳者乃督六房書吏徧搜舊牘如城池公署職官田賦經費
蠲卹頗得其詳又於下鄉勘驗及躬勸義穀學田之暇日與
鄉紳耆老相接見與之談所歷之山川險要及所見聞以証
其是否其有不合者則更為詰諏或復親歷其地必求其至
確而後已自是民俗苗語人物土產與夫疆域之交界山川
之脉絡道里之遠近關津之險要莫不稍得其大略新舊設
立各鄉便民倉及新置治平書院膏火城鄉各義學田租章

程竊以為教養之事莫大於此志中尤惓惓焉然又恐其紀
近略遠也復於公餘之下叅之明史以搜其蹟考之通志以
求其全其中從畧從詳備見凡例大抵惟求實實不尚虛華
不敢以輕心掉之不敢以私心出之非邑之所有者不載非
志所當紀者不入為綱者十為目者五十有三總期於必徵
必信自惟學淺大雅貽譏而生斯土者觀其鄉之鄉賢忠烈
節孝與凡可以振澆式靡者有所觀感興起賢材奮興風俗
益美官斯土者周知其時勢異宜風俗異尚愈易敷其優優

安平縣志

叙

三

之政則是志之輯或不無小補云

道光七年十月下漸前署都勻府分駐丹江通判永從普安

婺川各縣事嘉慶戊寅道光辛巳壬午乙酉貴

州鄉試同考試官知安平縣事劉祖憲謹序

安平縣志修輯姓氏

纂修

安順府安平縣知縣劉祖憲

分修

點西州優貢何思貴

安平縣訓導羅國良

原任浙江縣龍游縣知縣黃恩培

原任都勻縣訓導黃榮

安平縣志

卷首

採訪

邑貢生劉德丕

邑生員譚煥

邑生員韓紹雍

邑生員韓國均

邑生員卽鳳徵

邑生員陳巽

邑生員張瑛

邑生員姜佐周

邑生員張爾學

邑生員李鶴亭

邑生員黃震陞

邑生員黃益陞

邑生員劉丕厚

繕寫校對

福建福州府閩清縣生員嚴學治

安平縣志

卷首

二

福建福州府閩清縣生員劉祖照

福建福州府閩清縣生員劉懿洵

監刻

戶房書吏羅萬鍾

禮房書吏王在欽

工房書吏黎槐

安平縣志卷首

目錄 例言 諸圖

天文志卷一

星野 占驗附 氣候

災祥 靈輿附

地理志卷二

建置沿革 疆域 交界附

關隘 津梁附 郵傳 鋪遞附

安平縣志

目錄

形勝 八景附 山水 古蹟 邱墓附

營建志卷三

城池 壇廟

公署 監獄附 坊祠

寺觀

食貨志卷四

戶口 田賦

積貯 土產 場市附

經費 蠲卹 郵政附

風土志卷五

民風 冠婚喪祭附 苗俗 婚祭附

苗語

文治志卷六

學宮 田糧附 學校

書院 城鄉義學 書院各義學所收租穀及應納糧米地丁

武備志卷七

安平縣志

目錄

營制 兵防 兵費附 師旅

秩官志卷八

官制 職官 土司附

名宦

人物志卷九

選舉 鄉賢 鄉宦附

忠烈 節孝

流寓 隱逸附 仙釋

方技

藝文志卷十

詒

聖諭

奏疏

傳

記

序

說

引

頌

歌

詩

安平縣志

目錄

五

安平縣志

凡例

一天文星野之說。謝東山諸志俱以安順為參井之餘。無論參井本屬周秦韓魏分野。即以參井言之。自夏禹八年甲子。至道光七年。共三千九百八十五年。已右差五十餘度。今之參井。豈猶是昔時之參井乎。且昔人以表影揆度。一度占地一千九百三十餘里。貴州全省東西千里。南北七百七十里。尚未足一度之數。安平特不過太倉之一粟。滄海之一滴耳。又

安平縣志

凡例

一

豈有星野之可言乎。故志中只略載徐園臣先生地度之說。所有參井軫星諸圖。亦略而不繪。

一疆域中村寨交界。最易藏奸。故凡交界處所。志中必詳載之。其大小村寨。及各村相去里數。已詳載於諸山條內。故不另立門類。以免繁瑣。

一關隘津梁。最資保障。若不預講於平時。倉卒之間。胸無定見。難免失措之虞。志中特詳之。亦思預防之意也。

一諸山兼志村寨。及相去里數。一以紀山行之脈絡。一以紀道

路之遠近。其間及形家諸說者。喜地靈之必多人傑也。至於水源之長短。及經過會合之處。皆為農田水利所關。故詳載於首。而以古蹟邱墓附焉。

一城池。以為民也。而社稷先農各壇。祈穀祈年。尤為民事之要。故首城池。次壇廟。次公署祠坊。而以寺觀終焉。

一各廟宇。多有香燈租穀。不能盡載。唯文廟及關廟文昌城隍。祀典攸關。故詳載之。以杜侵蝕。以垂久遠。

一營建一門。如邑人所建謝公祠等類。雖廢必書。一以動人懷。

安平縣志

凡例

二

古之思。一以啓後人則倣之志。

一屯科田賦。最易混淆。且改屯作科之弊。自康熙間已然。若祇照賦役全書開載。過此以往。難保其弊不益甚。除另立過割新冊外。特將每戶及每寨現完屯糧科糧若干。概為登載。以杜飛洒詭寄之弊。重複瑣碎。不暇計也。

一州縣設立常平倉。以備歉歲。法至美也。然凶荒之歲。詳請發糶。往返動須旬日。且倉設一處。而數百里之貧民。匍匐就食。往往有食粥而死者。有未經至倉而死於中路者。此皆建倉

不多。倉不近民之故。余因前縣勸捐穀九百四十餘石。略恢

而廣之。建倉三十六處。積穀六千七百餘石。庶幾借者不勞。

放者亦易。然穀未及萬。所有倉廩亦只本城西堡馬場等十

五處。餘尚寄貯在公所及廟中。諸多未逮。志中詳載穀石倉

廩并收放章程。亦欲使後之君子。益恢是舉。增減舊規。俾為

貧民所永賴而已。

一國家經費。歲有常經。如兵餉站費。及官役俸食。師生廩餼。春秋祭祀之類。皆著於令甲。不宜缺而不書。今照省志添入經

安平縣志

凡例

三

費一門。以免遺漏。

一民風土俗。雖為習氣使然。而移風易俗。守土者之責也。故另為一志。苗民陋俗。今漸變革。尚存而不去者。以見

聖化涵濡。無遠弗屆也。至苗語異同。亦資聽斷。故并載於末。

一學宮另列為文治一志。而以學校書院義學附者。尊聖重道

之意也。所有書院義學捐置田畝租穀。及應納糧米地丁撥

田歸縣收租。分別變解各數目。概為附載。亦欲使後有可稽

不致遺失而已。

一順治康熙乾隆諸年

御製碑文。闡揚聖教。如日月之經天。故不列於藝文。以寓尊聖重道之意。建學碑記。亦附於文廟者。以類相從。俾易覽也。

一新設城鄉義學十九處。捐買田畝。租穀。與新買書院膏火。租穀。同時議買。并合為一事。通報各憲立案。故不另立一門。祇附於書院之下。庶與卷案符合。

一志中如土人為土官流宦。有功於其土者。有出仕他省。而有益於其地方者。有言行足為後人所法式者。皆於鄉賢中分

安平縣志

凡例

四

別書之。蓋人物鄉賢。以地為主故也。

一邑中仕於他省及本省者。代不乏人。其有政績可紀。及司鐸而為世所推重者。若槩列為鄉賢。以一二事而即信其生平。似失之濫。若祇與孝廉進士同錄。亦不足以昭鼓勵。故另立鄉宦以紀之。

一人物鄉賢。忠烈節義。維風範俗。教化攸關。但已載入前人志稿。必非無據。故悉為登載。以示獎勵。其有苦節堪矜。未經旌表。而其事其人。儘為公論所不容沒者。附錄於後。以發幽光。

以維風俗。其有窮鄉僻壤。採訪所不及者。姑俟之異日。

一舊志稿以孝子割股事。近輕生。例不旌表。不載其事。而仍列其名。竊意名必有實。實之不存。名將焉附。且愚忠愚孝。一時激發天良。尚可以感天地而泣鬼神。其事亦何可泯也。今悉照盧黃志稿采入。

一藝文。如

詔諭奏議疏頌。係一代典章。自宜敬謹備錄。其他記序碑文。詩歌無關於地方大事。及人心風俗教化者。文雖工不錄。此外如

安平縣志

凡例

五

明大學士夏言。按察彭而述。督學張純熙等。平原道中數詩。詩以人傳。且已載於貴州省志及各志稿。故仍存而不削。一闕聖汗戰。及金剛搖動二事。事實奇異。駭人聽聞。然神降於莘。石言於晉。春秋猶書之。故亦附載於災祥之末。

一他志共事多人。人各一見。茲志由諸生採訪。優貢何天爵先生序次之。而愚則於公餘之下。更為參互考訂。詳加刪削。如名宦鄉賢。與訓導羅公國良。鄉宦黃公榮。黃公恩。培秀才譚煥。時有論定。如城池公署職官田賦。稽之案卷。民風土俗。苗

語土產訪之民間。山川脈絡及疆域交界。關隘津梁。多得之
巡行聽訟。自道光六年九月起。至七年臘月告竣。自愧才疏
見淺。難免漏畧之譏。而所載之事。必從其實。此則憲所可自
信者也。所有繕寫校勘。則門徒表弟嚴學治及胞弟祖照子
懿洵。數人分任其事。

一志中有因舊志稿之舊者。則直書見盧黃徐各志稿。其新行
采訪及采於明史及貴州道志諸書者。亦必記其所自。以昭
核實。

安平縣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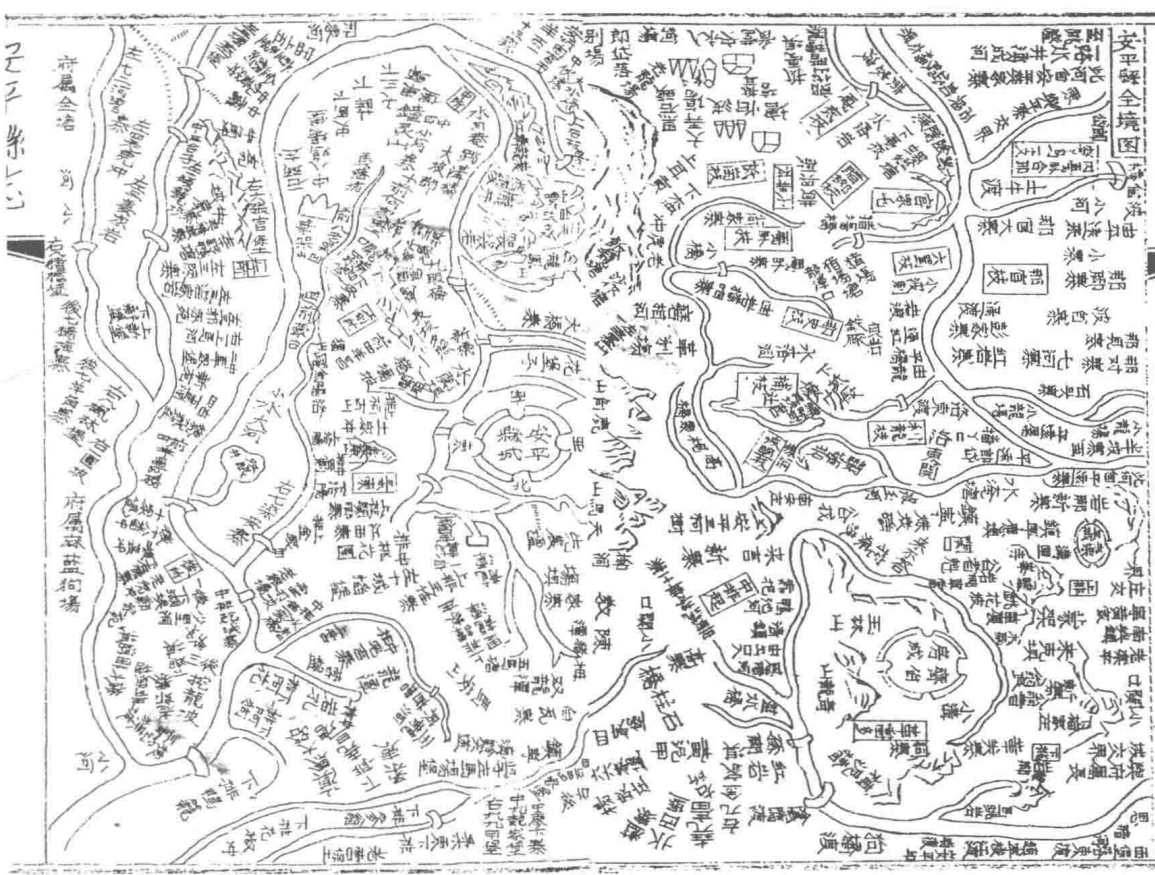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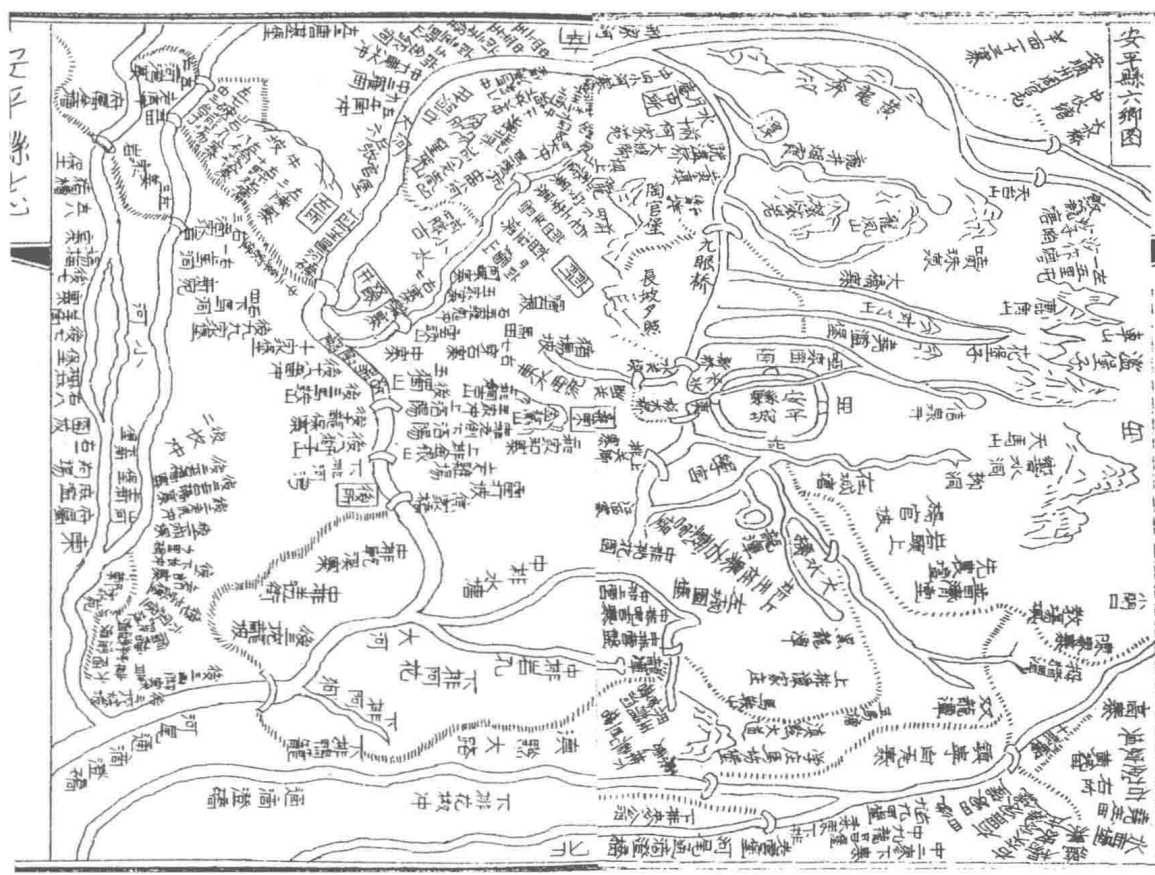
凡例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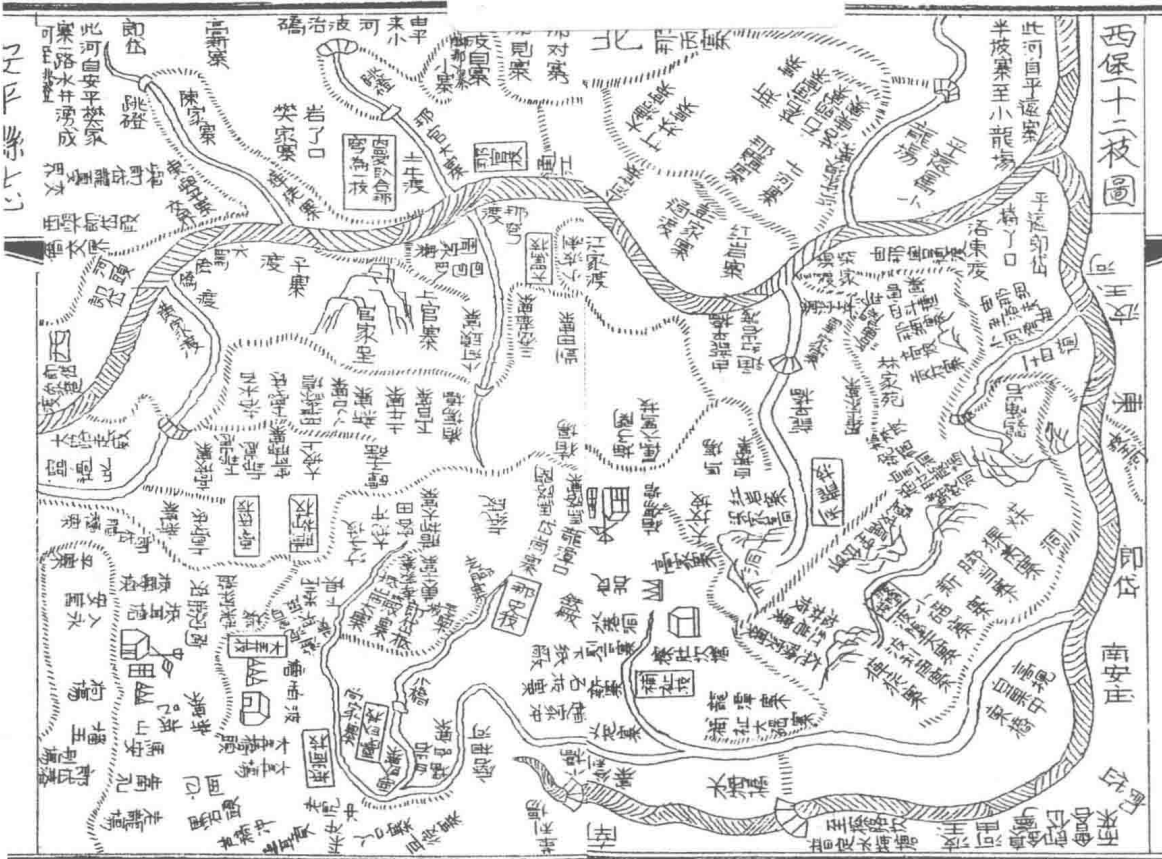
一延修繕。寓校讐梓人紙張印刷諸費。概係本縣自捐。毫不派
累邑民。

安平縣諸圖

安平縣志



西堡十二枝圖



采西圖

西堡產東渡 錦寧校拉渡 安平渡 狗橋渡 廣勝渡

